中原区秦岭路街道办事处文件

中秦政办[2017]17号

秦岭路街道办事处
关于印发《辖区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社区（村），各有关单位:

《辖区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工作方案》已经街道办事处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情况，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秦岭路街道办事处

2017年9月11日

辖区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工作方案

为切实加强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管理工作，全面排查整治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问题，按照区政府工作部署，我办决定，自 2017 年 9 月至 12 月，在辖区开展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工作。制订工作方案如下：

一、工作目标

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孟建柱书记等中央领导同志关于公共安全工作的重要批示指示要求，坚持问题导向，依据《消防法》、《河南省消防条例》和《河南省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 155 号），按照政府统一领导、部门依法监管、单位全面负责、社会综合治理的原则，全面开展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通过综合治理，进一步摸清高层建筑基本情况，有效整治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突出问题，推动高层建筑产权单位和管理使用单位落实消防安全管理责任，坚决预防和遏制高层建筑重特大火灾事故发生，为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创造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

二、治理范围

辖区已建成投入使用的高层建筑。

三、领导组织

为加强对辖区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工作的组织领导，

现成立以街道武装部长赵力智为组长，安监办主任邵峰政、综治办主任郭晓娜为副组长，各社区（村）主任为成员的领导小组。领导小组要定期通报治理工作进展情况，研究协调综合治理有关工作，联合开展督导检查。办事处安监办负责期间的日常工作。

四、工作步骤

（一）动员部署阶段（9月12日前）

制定工作方案，召开专题会议进行动员部署，明确治理工作目标、任务和措施，细化相关治理工作职责。

（二）全面排查阶段（9月12日至9月30日）

高层建筑物业管理使用单位开展消防安全自查自纠（附件1）。各社区（村）抽调人员成立督导检查组，逐个小区、逐栋建筑督促落实排查工作任务。

（三）重点整治阶段（10月1日至12月20日）

全面梳理排查情况，按照整改难易程度以及危害后果，分类制定整改计划和措施，逐个督促整改。对一时难以整改的重大火灾隐患，督促单位、物业和业主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采取先易后难、分步实施的方式，逐项消除隐患。

（四）总结验收阶段（12月21日至31日）

办事处对辖区各社区（村）高层建筑综合治理工作进行检查验收。对排查发现的普遍性问题，进行专题研究，完善管理措施，

健全高层建筑火灾防控长效工作机制。

五、整治重点

（一）建筑外墙保温和装饰材料

重点整治高层建筑违规采用易燃可燃外保温材料，外保温防护层破损开裂、脱落，以及外墙装饰材料使用铝塑板等易燃可燃材料的问题。对采用易燃可燃外保温材料和外墙装饰材料的高层建筑，结合改建、扩建工程，逐步进行拆除和更换。未拆除前，严密包覆裸露的保温材料，设立永久性消防安全警示标志，严禁在建筑外墙动火用电、堆放可燃物和燃放烟花爆竹，汽车、电动自行车停放应与建筑外墙保持足够的安全距离。

（二）建筑消防设施

重点整治高层建筑消防设施缺失、故障、损坏或停用等问题。对消防设施缺失的，结合改建、扩建工程，督促管理使用单位按照消防技术标准进行增补。对消防设施损坏的，责令限期整改修复。高层建筑管理使用单位应与具备相应资质的社会消防技术服务机构签订协议，9 月底前对消防设施进行一次全面检测，落实定期维护保养制度，确保完好有效。

（三）安全疏散设施

重点整治安全出口、疏散楼梯数量不足，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避难层（间）堆放杂物或擅自改变用途，

防火门损坏或构件缺失，应急照明、疏散指示标识缺失、损坏等问题。对疏散楼梯数量不足的，增设室外疏散楼梯。对疏散楼梯、走道堆放的杂物以及违规停放、充电的电动自行车，全部进行清理。通向屋面的出口，严禁锁闭并应能向外开启。对防火门损坏或拆除的，及时维修安装，并设置永久性警示标志。对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缺失的，责令限期安装到位。对超高层建筑避难层（间）被占用的，责令恢复原有功能。

（四）管道井

重点整治电缆井、管道井封堵不严，堆放杂物或占用，管井井壁、检查门破损等问题。对电缆井、管道井等管井以及电缆桥架封堵缺失或不严的，责令使用防火封堵材料封堵严密。对电缆井、管道井防火门设置不符合标准的，责令更换。

（五）电气燃气管理

重点整治私拉乱接电气线路，用火、用电、用气不规范等问题。结合电气火灾综合治理，清理高层建筑私拉乱接的电气线路，检查电气设备荷载，保障消防用电负荷，落实任何情况下不得切断消防电源的保障措施。排查燃气管线、燃气用具，确保敷设、安装符合相关安全技术标准。公共建筑使用燃气的部位应设置燃气泄漏报警装置和紧急切断装置。落实电气、燃气设施设备的日常维护保养、检测等管理措施。动用明火作业时，落实现场监护和安全措施。

（六）影响灭火救援的障碍物

重点整治占用堵塞消防车通道，影响消防车停靠登高作业等问题。对设置在消防车通道上的违章建筑、隔离桩以及违规停放的汽车，应及时拆除、清理。对高层公共建筑设置的影响灭火救援的广告牌、防盗窗等，应予以拆除，并在外墙设置灭火救援窗和排烟窗。

（七）日常消防安全管理

重点整治消防安全管理责任不明确，主体责任不落实，物业企业不履职等问题。高层建筑管理使用单位或物业服务企业应设立或明确消防安全管理机构，建立消防安全制度和消防安全操作规程，逐级岗位明确消防安全责任人、管理人、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电工等重点岗位的消防安全工作职责。超高层建筑要实行更加严格的火灾防范措施，从严落实消防安全“户籍化”管理制度，加强日常消防安全检查巡查，定期组织消防安全培训和消防演练。

六、工作措施

（一）组织开展联合检查

1. 建立排查队伍。社区（村）、物业公司对辖区治理范围内的高层建筑逐一开展检查。各社区（村）要联合物业、警务室成立联合检查队伍形成合力开展集中检查，并配合办事处检查组做好相关工作。

2. 开展集中检查。各社区（村）要结合辖区高层建筑分布，制定排查工作计划，以三级网格或小区（楼院）为基本单元，逐栋建筑开展检查，切实做到底数清、情况明。同时，要坚持边检查、边宣传、边培训，对所检查的每家单位，逐一开展消防宣传培训，组织灭火应急疏散演练，提高从业人员消防安全“四个能力”。

3. 做好登记移交。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如实登记，及时建立工作台账（附件 2），上报办事处安监办。

（二）依法整治火灾隐患

1. 加大监督执法力度。对排查发现的高层建筑消防安全违法行为和火灾隐患，办事处将联合执法部门对其依法实施行政处罚和强制措施，强力督促整改。

2. 组织集中约谈。10 月 31 日前，办事处统一组织，集中约谈存在突出火灾隐患的高层建筑管理使用单位和物业服务企业负责人，督促做出整改承诺。

（三）推动落实主体责任

1. 推动自我管理。高层住宅建筑物业管理使用单位要明确责任片区，细化制定出工作职责，定期组织开展防火检查巡查和消防宣传教育培训，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高层建筑管理使用单位按要求配备专业电工，严格落实用火用电用气安全管理制度，定期检测维护电气线路、燃气管线，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2. 加强物防技防。推动高层建筑广泛安装电气火灾监控装置，老旧高层住宅在建筑公共区域设置火灾应急广播、简易喷淋系统，在居民家庭推广安装独立式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提高初起火灾预警和处置能力。

3. 建强微型消防站。每栋高层公共建筑、每个高层住宅小区要根据建筑规模，建立集防火、灭火、宣传于一体的微型消防站，设有大型城市综合体的高层建筑，还应在商业部分逐楼层设置消防应急执勤点，配齐人员和必要的装备器材，经常进行应急拉动测试，切实提升扑救初起火灾能力。

（四）加强消防宣传教育

1. 设置固定消防宣传标牌。在每个高层住宅的单元楼栋入口处、电梯内逐一设置消防安全宣传提示牌，在每个高层公共建筑明显位置张贴高层建筑综合治理工作《通告》，设置消防安全宣传橱窗，宣传消防安全知识。

2. 循环播放高层建筑警示片。利用户外视频、楼宇电视不间断播放高层建筑火灾警示片，提倡社区居委会、物业服务企业刻制火灾警示光盘免费赠送居民，利用社区广告视频定期播放高层建筑火灾警示片。

3. 组织全员培训和消防演练。治理期间，物业管理单位要对高层建筑物业的住户、服务人员和从业人员开展消防安全大培训，通过发放宣传资料、集中培训等形式，提高群众自防自救能

力。并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组织开展灭火逃生疏散演练。

七、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各社区（村）、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充分认识开展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的重要意义，将其作为加强维护公共安全的重要举措，切实抓好落实、抓出成效。

（二）齐抓共管，形成合力。各社区（村）、各有关单位要加强协作配合，各尽其职，各负其责，联合组织检查督查，建立信息互通、会商研究、形成齐抓共管的合力，促进本次综合治理工作的有效开展。

（三）落实责任，确保实效。办事处将成立督导组，对未按要求开展综合治理、工作不到位、措施不落实、效果不明显的单位，予以通报批评。治理工作期间，对因工作失职造成火灾事故的，将依法依规严肃追究责任。

附件：1. 高层建筑消防安全自查自纠登记表

2. 高层建筑消防安全基本情况统计表

3. 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情况统计表

附件 1

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自查情况登记表（A3 纸）

_____市_____县（市、区）_____乡镇（街道）

高层建筑名称		管理使用单位名称（盖章）		地　　址		建筑类别	□高层公共建筑 共___栋，最高___米
消防安全责任人		联系电话		消防安全管理人		联系电话	

自查内容	自查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如不涉及请填写不涉及）
1、是否依法通过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备案）；	
2、建筑外墙保温材料是否违规使用易燃可燃材料；外保温防护层是否存在破损开裂、脱落；建筑外墙是否使用铝塑板等易燃可燃材料。	
3、是否明确消防安全管理机构，建立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逐级逐岗位落实消防安全责任。	
4、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是否持证上岗；建筑消防设施是否存在故障、损坏或瘫痪；是否与具备资质的维护保养机构签订合同；维保机构是否依法开展维护保养。	
5、水泵接合器是否喷涂明显标识，并保持完整；消防车通道是否违规设置建筑物、隔离桩等影响消防车通行的障碍物。	
6、疏散楼梯、安全出口数量、形式是否满足设计要求；是否存在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避难层（间）是否堆放杂物或擅自改变用途。	
7、常闭式防火门是否存在损坏或构件缺失；管道井、电缆井是否封堵严密，是否堆放杂物或占用，检查门是否破损或缺失。	
8、是否存在私拉乱接电气线路，违规使用瓶装液化石油气；是否设置燃气泄漏报警和紧急切断装置；疏散楼梯、门厅是否存在违规停放电动自行车、违规充电现象。	
9、是否建立严格的动用明火作业制度，并落实现场监护和安全措施。	
10、是否利用楼宇电视、电梯广告、橱窗、板报等媒介，开展“进楼入户”式宣传提示，宣传普及高层建筑防火、灭火和逃生自救知识。	
11、属于重点单位的场所是否按标准建立微型消防站并具备扑救初期火灾的能力，其它单位是否建立志愿消防队伍；微型消防站人员是否熟悉岗位职责，掌握扑救初起火灾的业务技能和防火巡查的基本知识；是否制定灭火及应急疏散预案，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演练。	
其它问题：	

说明：1、本表一式 3 份，由高层建筑使用管理单位组织开展自查，如实填写相关情况并经负责人签字，加盖单位印章后，1 份留存，1 份报辖区公安机关消防机构，1 份报当地房产管理部门，其中高层住宅建筑自查自纠登记表同时报辖区公安派出所。2、本表作为消防安全责任追究的重要依据。3、单位法定代表人将下述内容如实抄写至横线处：**‘令三兼家普亲己虹田杰权（恼决展宝（好回瞑扎寻群反牙瀊灱争搜（普卓但我执鼨分训价’**。

_____。

填表人：（签字）：_____　时间：_____年___月____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_____　身份证号：_____　时间：_____年___月____日

附件 2

高层建筑消防安全基本情况统计表

序号	县（市、区）	名称	地址	竣工年限	建筑性质	管理使用单位	建筑层数（层）	建筑高度（米）	建筑面积（㎡）	外墙保温材料耐火等级	易燃可燃外墙保温材料面积（㎡）	主要火灾隐患

注：1.管理使用单位填写物业服务企业或产权单位名称；2.建筑性质填写公共或住宅；3.此台账各地要根据排查情况如实登记，并存档备查。

附件 3

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情况统计表

县（市、区）街道办事处：_____　　填报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建筑类型			底数（栋）	自查自纠（家）	集中约谈（家）	已排查数（家）	发现隐患数（处）	督促整改隐患数（处）	临时查封（处）	责令三停（家）	行政拘留（人）	拆除易燃可燃外墙保温材料		提请政府挂牌督办数（家）	媒体曝光(家)
												栋	平方米		
公共建筑	一类	H＜100 米													
		H≥100 米													
	二类														
住宅建筑	H≤54m														
	54m＜H＜100m														
	H≥100 米														

注：1、各项数据填报累计数。2、多栋高层建筑下部通过商业等连接的，应当逐栋统计。3、每天下午 5 时前上报。